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碩士班
變更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

□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

□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

□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一、變更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規定：
1. 如欲變更論文指導教授，應填具申請書說明理由，經由原、新指導教授同意，並經系務委員會審查通過。若原指導教授因故不能逕行同意時，應由系務委員會召集人召集會議審查議決之。
2. 原指導教授須簽名確認學生已歸還原實驗室之設備、資源。
3. 學生與新指導教授之研究內容，如有引用/擷取受原指導教授指導期間之研究成果，需經原指導教授同意，否則須負相關責任。
4. 指導教授變更時，須重新提出碩士論文計畫書（如修業要點附表七）。</td></tr>
<tr><td>二、申請人資料</td><td>姓名：</td><td>學號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三、變更原因概述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四、變更後的研究方向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五、申請人簽名：　　日期：
△學生與新指導教授之研究內容，如有引用/擷取受原指導教授指導期間之研究成果，需經原指導教授同意，否則須負相關責任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六、原指導教授簽名：　　日期：
△確認學生已歸還原實驗室之設備、資源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七、新指導教授簽名：　　日期：
△學生與新指導教授之研究內容，如有引用/擷取受原指導教授指導期間之研究成果，需經原指導教授同意，否則須負相關責任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審查意見：</td></tr>
</table>